

关于广州市海珠区 201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 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17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

一、201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

2016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区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全面落实“十三五”规划重大政策、重大改革、重大工程，坚定推进改革，妥善应对风险挑战，引导形成良好社会预期，经济社会保持平稳健康发展，实现了“十三五”良好开局。

表 1：2016 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指标	2016 年预期目标	2016 年完成情况		备注
		实绩	同比	
一、地区生产总值	8%	1550.34 亿元	8.2%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可比口径）	持平	49.99 亿元	0.9%	经区人大同意，2016 年预期目标调整为持平
三、固定资产投资（法人口径）	持平	641.24 亿元	-3.5%	
四、海关出口总值	持平	182.2 亿元	1.8%	
		27.7 亿美元	-3.9%	
五、实际利用外资	10%	2.62 亿美元	15.2%	
六、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17 件	17.38 件	8%	
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9%	866.15 亿元	8.6%	
八、增加（开发）就业岗位	2.8 万个	10.4 万个	持平	
九、单位 GDP 能耗下降率	完成市下达任务	—	—	预计 6 月份公布

（一）经济平稳健康发展

经济保持平稳发展。全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550.34 亿元，同比（下同）增长 8.2%，高于全国（6.7%）、全省（7.5%）水平，与广州市持平，增速全市排名第五，连续 4 个季度均达到 8%或以上，经济运行稳中趋好。规模以上工业完成总产值 199.24 亿元，增长 10.0%。全区商品销售总额 5850.60 亿元，增长 18.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866.15 亿元，增长 8.6%；住宿餐饮业营业额 189.31 亿元，增长 12.6%。全区固定资产投资连续 3 年超 600 亿元，总量全市排名第三。重点项目年度投资进度超预期目标，其中 43 个区重点建设项目完成 212.52 亿元，年度计划完成率 113.1%；13 个区牵头市重点建设项目完成 156.03 亿元，年度计划完成率 104.7%。外经外贸总体稳定，实际利用外资 2.62 亿美元，增长 15.2%；实现出口值 182.2 亿元，增长 1.8%。服务外包登记合同额、离岸合同额、离岸执行额均实现双位数增长，增速均进入全市前列。

新产业新业态加快发展。会展、商贸、科技服务和文化创意四大主导产业不断壮大，实现增加值 471.57 亿元，增长 8.3%，占 GDP 比重达 30.4%。会展业集聚效应明显，琶洲地区共举办展会 219 场，同比增加 7 场；展览面积 871.3 万平方米，增长 5.6%。现代服务业持续发展，实现增加值 788.30 亿元，占 GDP 比重达 50.8%。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新业态发展迅速，唯品会、腾讯等信息软件业迅猛发展，带动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增加

值 57.22 亿元，增长 1.1 倍。电商企业持续活跃，凡科、广新信息等 15 家企业建立电子商务交易平台，广百新一城、摩登百货海购店逐步拓宽网上销售渠道，全区网络销售额增长 53.9%。金融业加快发展，海珠基金正式成立，全年金融业实现增加值 28.32 亿元，增长 11.1%。建筑业优势发展，实现总产值 508.29 亿元，约占全市的 18%，增长 15.6%，比市增速高 4.5 个百分点。

市场活力不断增强。全区各类商事主体 13.49 万户，增长 14.9%。民营企业 2.65 万户，占全区企业总户数的 95.1%。民营经济实现增加值 635.64 亿元，增长 8.6%。新三板挂牌企业增至 26 家，广州股权交易中心挂牌企业达 210 家。新增“四上”企业 238 家，其中商业和服务业占比 92%。招商引资成效突显，新引进项目经济效益大，实现税收近 6.84 亿元。成功引进复星医疗投资华南总部、科大讯飞华南总部、广东康美药业等重大项目 48 个，注册资金 58.2 亿元。总部经济持续发展，认定区重点企业 137 家，税收贡献占全区总额的 1/3；市总部企业增至 34 家，排名全市第四。广新控股、万宝集团位居中国 500 强企业。全区亿元税收楼宇达 10 栋，比上年增加 4 栋。

（二）重点领域改革取得成效

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扎实推进。研究制定《海珠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工作方案（2016-2018 年）》，扎实推动“三去一降一补”。加快中大国际创新谷建设，引导中大纺织商圈发展高端业态，倒逼专业市场转型升级，逐步淘汰低端产能。发展住房租赁市场，

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同比化解库存 18.25 万平方米，完成市下达任务。取消 5 项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落实税收优惠政策及落实营改增税收减负约 1.69 亿元。补齐创新型经济、城市建设、公共服务等短板，全面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完善交通路网，开展湿地三期建设。建成市政务服务中心琶洲分中心，为琶洲高速发展提供高效服务。

商事登记和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稳步实施。推进“一照一码”登记制度改革，实现企业“五证合一”和个体工商户“两证整合”，清理 47 项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政务服务“一窗办”改革基本完成，建成“2+10+18”政务服务体系，全区 443 项审批事项和 88 项公共服务事项实现“一站式”集成受理。创新推出“点餐式”群众自选多证联办的并联审批模式，行政审批提速 33%。建立跨部门市区联合审批机制，落实重点企业（项目）绿色通道服务，审批提速 50%。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稳步推进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信用信息公示工作，加快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社会管理服务方式持续创新。全面铺开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创新实施城区管理“一张图”，建成区级实体网格化指挥中心和网格化信息系统，形成 1+18 网格化指挥体系；实现全区 2769 个网格基本数据在电子地图上展现，全区 91.7 万条房屋数据、158.1 万条人口数据、3.5 万条企业数据在市、区、街三级网格化平台上交换。推动建立优势主导型“三社联动”工作机制试点工作，厘清社区居委会、社会组织、社工权责关系。探索各类型议

事协商活动，建立城市社区议事会，推进 25 个市、区级试点社区建立规范有序的议事协商机制。推进村改居社区居委会调整工作，新增居委会 8 个，新增专职编制 132 个。在 18 条街道设立公共集体户，全年共解决 491 人入户兜底的问题。

（三）创新发展稳行致远

创新载体加快建设。大力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基本形成以琶洲互联网集聚区为龙头，以琶洲创新带、中大国际创新谷和南中轴创新产业带、海珠湾滨水创新带为支撑的创新发展格局。构建政府主导、专业运营、高校参与的创业资源协作新模式，打造全市首个公益性创客空间——海珠创客坊。科技园区布局不断拓展，与中山大学签订《共同推进中大国际创新谷启动园区建设框架协议》，与中交四航局在广州之窗共建创新发展示范园区。启动建设启迪中海（广州）科技园，打造华南地区首个以海洋科技为主题的科技创新园区。

创新成效日益突显。全区专利申请量 4993 件，其中发明专利申请量为 1951 件，增长 21.8%。新登记 9 个孵化器，新增孵化器面积达 9.07 万平方米。众创空间达 13 家，其中 10 家被科技部纳入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管理支持体系，占全市的 1/5。高新技术企业梯度培育机制逐步完善，全区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177 家，审核推荐申报市科技小巨人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培育项目分别为 141 家和 344 家，纳入区百家高成长性中小企业库企业 98 家。成功引进以摩拜、OFO 等智能共享单车为代表的一批新

锐创新企业。4家重点科技企业建立了院士工作站，多个高技术团队落户我区。

创新环境不断优化。加快推进“1+N”创新驱动发展政策工作步伐，出台《海珠区企业创新奖励办法》、《海珠区专利扶持办法》等7项扶持政策。不断加大科研经费投入，全区科学技术支出达3.4亿元。营造浓厚创新氛围，成功举办新华网“2016新华网创新创业高峰论坛暨人工智能思客会&VR创客会”、“创新创业、共享发展”科技周、“2016中国广州国际投资年会海珠分论坛”等活动。积极培育创新创业人才，组织就业创业指导进社区活动19场，开设创业培训班9个，创业培训及创业辅导1414人次。

（四）城区承载力不断提升

城区建设有序推进。聚焦重大平台规划建设，优化城市空间布局。以品质化、精细化的理念优化琶洲西区设计方案，发挥琶洲互联网创新集聚区作为“黄金三角”之一的引领作用，打造“紧凑型CBD”。开展琶洲南区规划，拓展国际会展中心功能。完成海珠湾（沥滘片区）四个专题规划编制，推进中轴线南段商务区空间布局发展和产业集聚。城市道路建设不断加快，新建道路3049米，新增道路面积11.71万平方米。加快推进水环境治理项目，完成马涌（海珠涌）整治、土华涌截污管道敷设、海珠生态城19条河涌整治和14条河涌清淤等工程。七星岗古海岸遗址公园建成开放。海珠湿地公园获2016年中国人居环境范例奖。着

力推进城市更新改造，琶洲村改造项目基本完成；沥滘村补偿安置方案表决通过率近七成；凤和新市头村改造工作全面推进；黄埔古村立面整饰系列维护工程已完工。

城市管理持续加强。切实抓好城区环境保洁工作，完成区内 20 座垃圾压缩站的达标治理和 393 个临时垃圾收运点及周边环境的治理工作。着力开展专项执法整治和市容环境保障行动，整治“六乱”行为 6.2 万宗。全面开展环境综合治理，全区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天数 322 天，占比 88%，同比上升了 6.4%；PM_{2.5}、PM₁₀ 年均浓度同比分别下降 12.5%和 9.8%。建设平安海珠，推进“六位一体”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和“飓风 2016”专项行动。社会治安呈现良好态势，全区 110 刑事治安警情和立案数不断下降，破案数和处理人员数持续上升。智能“门禁+视频”系统加快建设，已建成门禁 26625 个和视频 2836 个。

（五）民生福祉持续改善

就业和社会保障水平不断提高。帮助 3.9 万名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举办就业专场招聘会 15 场，资助劳动力技能晋升培训 7489 人，全区新增就业人数 4.23 万人。五大险种参保人数为 228.8 万人次，城乡低保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 840 元；在全市率先启动长者大配餐服务试点工作，日均提供现场长者服务 350 多名。全面推行“银龄安康行动”，投入 196 万元为 70 周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购买意外伤害综合保险，惠及 9.8 万老年人。办理公租房申请、期满审查、意向登记、资格复核等业务合计 7084

宗，完成新增发放租赁补贴 548 宗。区老人公寓完成主体结构封顶。

文教体卫事业发展再上新台阶。大力推进基础教育设施设备提升工程，合并重组广州市第四十一中学和南石中学；民办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覆盖率达 71.43%；推进政府购买校医服务工作，为全区中小学及部分幼儿园配置专兼职校医共计 148 人。推进“1+4”模式的 4 个医联体内部深层次合作，在广医二院与南石头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率先建立“紧密型医联体”。文化体育服务水平得到提升，举办第四届岭南书画艺术节等群众文化活动 314 场；建成开放区图书馆海珠湖分馆，馆藏图书 2000 余册。建成 2 片足球场、1 个社区体育公园；“一站两点”建设顺利完成，贯彻落实执行“双 14 惠民政策”；举办广州九球国际公开赛等各项体育赛事活动 21 项次。

总的来看，2016 年我区经济社会发展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认识到发展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一是**新经济新动能支撑作用仍需增强**。新旧经济仍处在转型阵痛期，占经济比重较大的房地产开发业大幅下滑。而信息服务、科技服务、生物医药等新兴产业体量较小，新经济尚未形成有效接续。投资下行压力不断加大，对 GDP 的拉动作用有所减弱。二是**对高端资源的吸聚能力有待加强**。世界 500 强、中国 500 强企业仍然偏少，高新技术企业规模质量仍需提升。创新体系不够完善，对高端人才的吸引力有待提高。三是**民生福祉仍需改善**。随着人

口老龄化速度加快，基本公共服务和社会保障压力加大，民生保障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社会治理和基层基础建设有待增强，教育、医疗、养老、环境质量、食品安全等民生社会事业与群众的期望还有差距。

二、2017年经济社会发展计划安排建议

2017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的重要一年，也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化之年。纵观国内外形势，我区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机遇与挑战并存，总体上仍处于可以大有作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总体思路是：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切实把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的决策部署、区“十三五”规划纲要的重点任务落到实处。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适应和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围绕建设创新之区、国际商贸交往中心区、生态文明示范区、文化名区、幸福美丽海珠的目标，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大力振兴实体经济，发挥创新驱动作用，培育壮大新经济新动能，着力拓展有效需求，营造干净整洁平安有序的城区环境，切实增进民生福祉。

根据区“十三五”规划目标和2017年经济社会发展整体形势，提出我区2017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见表2）。

表2：2017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

指标	2017年预期目标
一、地区生产总值	8%左右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4%
三、固定资产投资（法人口径）	持平
四、海关出口总值	持平
五、实际利用外资	持平
六、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18 件
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6%左右
八、增加（开发）就业岗位	3.2 万个
九、单位 GDP 能耗下降率	完成市下达任务

为实现以上发展目标，建议做好以下各方面工作：

（一）千方百计促投资稳增长

进一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着力推进“三去一降一补”。严控新增低端产能，取缔违法违规企业。逐步淘汰包括低端印染印刷、制衣行业在内的落后产能，挤压其生存空间。保持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督促库存量较大的房地产企业采取多种措施有效化解楼盘库存量。引导城中村空置物业升级改造，做大民宿经济产业链。加强金融风险防控，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等金融违法犯罪活动，建立健全区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领导小组工作机制和考评制度。落实行政事业性收费改革，清理和规范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开展清理涉企业经营服务性收费，进一步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收费。

加快重点项目建设。发挥重点项目引擎带动作用，今年我区拟安排区重点项目 63 个，其中正式项目 44 个，计划总投资 977.45

亿元，年度计划投资 86.19 亿元。落实区政府领导对口联系区重点建设项目工作机制，全力协调解决好重点项目涉及的征地拆迁、规划用地、基础设施配套和产业导入等问题。促进鹏润云端、科大讯飞、康美药业、中盈广场、华新广场等项目开工建设。加快广百海港城、中交集团总部一期建设进度。做好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立项计划安排，全年预计安排 59 个政府投资项目立项，投资总规模约 5.77 亿元，涉及基础设施、社会民生、环境整治等领域。

落实经济增长保障措施。紧盯全年经济发展目标不放松，确保全年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8% 左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0.4%，固定资产投资（法人口径）持平。实施常态化暖企行动，发挥领导、部门和街道的合力。着力抓好占 GDP 比重较大行业和重点企业的监测分析，协调解决企业发展瓶颈问题。实行“敲门招商”、“靶向招商”，提前介入广州之窗、宝镜广场、东凌总部等重点载体的招商，做好项目包装策划和产业定位，联合业主和专业机构开展楼宇招商专题推荐活动。

（二）全面推进创新之区建设

聚焦建设创新之区。聚力建设琶洲互联网创新集聚区。按照“一年初见成效、五年全面建成、十年顶天立地”的目标，以电商平台、互联通讯及社交平台、智能制造和应用、互联网+大健康产业为主要创新业态，打造成为科技创新价值创造的引领区，努力建设成“中国硅谷”。利用中山大学等高校院所创新资源，加快

建设中大国际创新谷运营启动园区。引领海珠湾滨水区发展，建设启迪中海（广州）科技园成为集公寓、众创组团、孵化器组团、产业展示空间、船舶体验休闲带及产业配套服务于一体的园区。发展海珠科技创新孵化联盟，打造国际级孵化器。培育发展众创、众包、众扶、众筹等新模式，鼓励创客空间等新型众创空间发展。力争新增1—2家市级以上孵化器，孵化器面积增至60万平方米，累计新增毕业企业40家。发挥企业转型、更新改造释放的空间资源优势，盘活存量资源，推动建设特色小镇。

着力提升科技创新能力。继续实施“百家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计划”和“百家高成长性中小企业加速计划”，力争高新技术企业达300家以上，科技小巨人230家以上。利用我区高校与科研院所的集聚优势，加快科技研发成果在我区实现转化。发展新型研发机构，鼓励企业设立研发中心，推动广州电器科学研究院、广东省杰赛科技信息技术院士工作站等新型研发机构发挥引领带动作用。鼓励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加大政策和经费扶持力度，积极落实我区财政科技经费投入。深化知识产权运用与保护，力争新增发明专利申请量超过2355件，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

推动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改革创新。坚持以经济体制改革为重点，推动金融、政务和人才领域创新。一是创新金融服务，落实《海珠区促进新兴金融集聚发展的实施意见》，引导新兴金融业态聚集发展，推动金融业与战略性主导产业、新兴产业融合发展。二是创新政务管理。紧紧围绕“互联网+政务服务”行动计划

和“放管服”改革工作，打造海珠特色的政务服务品牌。结合琶洲互联网创新集聚区企业建设、广交会展览等时间节点，为集聚区进驻企业和广交会客商提供全方位、个性化政务服务。三是创新人才引进。加大创新创业人才引进、培养、使用、激励力度，出台实施《海珠区 2016 年度使用引进人才总量控制类入户指标工作方案》，利用“创交会”、“海交会”、2017《财富》全球论坛、“2017 中国广州国际投资年会海珠分论坛活动”等平台，鼓励我区重点企业、重点招商项目等单位积极引进紧缺急需人才。

（三）构建高端高质高新现代产业体系

增强四大主导产业的带动作用。巩固会展业龙头地位，继续办好广交会等老牌会展，积极引进和培育影响广、水平高、多样化的专业和国际展，加强会展上下游产业链招商。重点培育和扶持科技服务、金融等创新型特色展会及展览企业，打造国际性会展品牌。做大做强科技服务业，大力引进和培育一批科技服务业骨干企业，加快建设一批科技服务业共性服务平台。谋划推动中大国际创新谷、新港路创新带、南中轴电子商务创新带、后航道滨水创新带建设。大力发展现代商务业，着力建设大型高端商业综合体、餐饮集聚区，打造琶洲、江南西等商圈。借助我区举办广交会、2017《财富》全球论坛和跨境电商蓬勃发展的契机，强化对人流、物流、资金流的吸聚和辐射作用，全力打造国际商贸交往枢纽。推动文化创意产业不断发展，建立以会展商务、时尚设计、影视传媒、新闻出版、现代广告为核心的文化创意产业体

系，促进文商旅体融合创新。力争四大主导产业增加值突破 500 亿元。

发挥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引擎作用。推动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蓬勃发展，突出打造信息技术服务、新兴金融业、生物医药、法律服务和商务咨询等新产业和新业态，引导国内外龙头企业进入我区重点发展的产业领域。着力推动以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展，促进虚拟与现实互动、线上线下整合、技术与产业跨界融合，抢占新一轮经济发展制高点。支持发展线上线下融合服务模式，推广电商创客产品。实施电子商务示范工程，打造一批电商示范企业，引进一批国内外知名电商企业。推进新兴金融产业发展，促进企业通过资本市场做大做强。利用海珠资源比较优势，探索发展科技金融、影视金融、碳金融。以康美、复星等龙头企业为引领，加快生物医药与大健康等产业的集聚发展。鼓励和扶持一批优质的律师事务所、会计事务所和其他相关的专业咨询服务机构发展壮大。

加快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盘活闲置工业厂房和村社物业，引导其向高附加值、高端业态发展。支持工业企业开展新一轮技术改造，引导纺织服装等传统产业创新发展。建设大宗商品交易平台，加快专业市场的统一规划和升级改造，加快推进广州地铁万胜广场、保利天幕广场等示范园区建设招商，吸引新兴产业集聚。加快传统消费转型，开展购物中心、百货商场等传统零售业体验

消费转型试点。推动外贸企业转型升级和科技创新相结合，培育外贸竞争新优势，提升外贸企业国际竞争力。拓展服务外包业务，引导广州之窗和广州媒体港等重要载体的建设和招商工作向服务外包领域发展；大力拓展外贸供应链、动漫网游、大数据等服务外包新业态领域。

推动民营经济和中小企业发展。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引导民营企业加大研发和技术改造力度，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发展壮大自主品牌。鼓励民营企业利用现有外贸发展政策开拓国际市场，推动企业增资扩产。大力支持核心竞争力强的民营龙头企业进行兼并重组和上下游产业链整合。着力加快中小企业发展，支持中小企业做大做强。落实《海珠区高成长性中小企业认定和扶持办法》，切实做好高成长性中小企业的认定和管理工作；设立专项资金，扶持高成长性中小企业创新发展；在产业链延伸、自主创新、品牌建设、整合重组、人才支撑等方面对中小企业给予重点扶持。

（四）建设宜居宜业中心城区

坚持生态立区理念。加强生态环境综合治理，促进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制定实施 2017 年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计划，强化源头把关。着力建设生态文明示范区，划定生态保护红线和生态控制线，严守耕地保护红线和生态控制线。保护海珠湿地，构建以海珠湿地为核心，74 条河涌为廊道，形态多元、功能复合的中央生态区。加大水环境整治力度，全力推进石榴岗河水闸建设以

及康乐涌、杨湾涌等河涌清淤工程。推进园林绿化升级改造工
程，建设生态景观林、城市花景等绿化项目，打造绿色生态城
区。

推动交通路网建设。配合市推进地铁 11 号线、广佛环线、穗莞深城际琶洲支线等轨道交通，以及琶洲客运口岸码头、会展塔、物流轮候区等基础设施建设，提升琶洲区域交通枢纽功能。完善交通路网体系，提升城市功能品质，打通对外联系通道，以环岛路建设为重点，推进环岛路（三围油库——科韵路）等道路建设；实施江海大道等道路升级改造工程，改善道路通行环境；力争黄埔涌桥（会展中心——广东财经大学）、赤沙村大江桥主体工程完工；以打通断头路为突破点，重点推进环岛路（厚德路——滨江西段）工程，消除堵塞黑点。

加快城市规划建设。高起点谋划、高标准推进琶洲、南中轴及中大国际创新谷、海珠湾滨水区三大板块规划建设。加快琶洲东区、南区规划建设，完善地下空间及路网设施。有序推进中大国际创新谷规划建设，结合新港路改造提升片区产业功能，形成市中心区产学研融合 2.0 的“新港模式”。加快推进建设海珠湾滨水区，高质高效推动沥滘地区规划方案设计，加大对存量土地的挖潜力度，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加快落实广纸片区土地收储计划，完善公共配套。系统推进城市更新改造，推动兰蕙园、紫金大街片区等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加快沥滘村、新市头村等城中村改造进度，提升社区居住环境。

加强城区精细化管理。加强食品安全监管，对全区食品生产

企业和重点经营主体（超市、批发市场）监督抽检全覆盖，全区主要消费食品品种抽样检验不少于 3500 批次。营造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城市环境，持续开展“三路三片区”环境卫生整治，抓好以“三横四纵”路网片区为重点的“五类车”整治。全面深化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因地制宜推广生活垃圾“定时定点”分类投放模式；扩大大件垃圾、工业布碎资源化处理规模，促进我区生活垃圾源头分类减量。健全城市公共安全体系，全面铺开视频+门禁和二维码电子门牌建设，提升治安防控社会化水平。加强安全生产监管力度，深化职业病危害防治专项整治。优化调整公交线网，完善公共自行车停车区划设，规范社区便民车试点工作，推进校巴停靠站点标志标线划设，解决群众出行“最后一公里”问题。

（五）切实增强群众幸福感

提升就业和社会保障水平。促进就业更加充分，开展就业技能、岗位技能和创业培训。筹备举办 15 场就业专场招聘会，力争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就业率达到 70%，全年城镇新增就业 2 万人，实现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 1.2 万人。力争各类劳动者职业指导和技能培训人数达到 6000 人，组织各类群体参加创业辅导及创业培训达到 1000 人次。完善城乡居民社会养老和医疗保险体系，有序推进城乡医保一体化，不断巩固和扩大参保覆盖面，提高社会保险待遇水平。深化养老服务业综合改革，推进社区居家养老改革、老年人配餐服务以及短期照护服务等试点工作。

推动社会事业发展。大力发展教育事业，加快推进教育资源

盘活重组、整合提升，扩大优质资源辐射范围。力争新增 1—2 所示范性高中，民办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覆盖率达 80%，规范化幼儿园覆盖率达 95%。构建公平均衡优质教育体系，切实保障来穗务工人员随迁子女享受义务教育。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探索紧密型、专科型医联体模式，推动建立分级诊疗机制，着力提升妇幼健康和精神卫生服务能力。大力支持医疗和健康养老服务机构建设，提高医疗机构服务能力和改善养老服务供求关系。贯彻落实“全面两孩政策”，大力增加优质产、儿科资源，推动公共场所母婴室建设。强化出生人口动态监测，做好人口数据分析与研判，完善人口监测和预警机制。加强计划生育工作，切实做好流动人口计生服务管理。落实公共文化惠民工程，开展 300 场文化惠民活动，推进区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建设。促进全民健身和体育惠民，新建重建 50 处健身路径、篮球场等社区体育设施。